晋政文〔2019〕249号

晋江市人民政府关于给予 杨克庆等见义勇为人员通报嘉奖的决定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,经济开发区管委会,市有关单位:

2018年5月5日下午,晋江市英林镇柯坑村10岁小学生张 某在英林镇沪厝垵村澳口海岸边游玩,不慎被海浪卷进海里, 在被海浪带离岸边十几米、随时被海水淹没的危急时刻,驾车 经过该路段的杨克庆得知这个情况,立即下车,跳进海中,并 奋力朝小孩子的方向游去。接近小孩后,便抓住小孩子的胳膊, 托举着他往岸边游,在海堤上另一名同车人员的帮助下,将小 孩子成功救上岸,并对其进行急救,终于将落水小孩救醒。

2019年7月16日晚,池店镇屿崆村97岁老人谢某晚饭后

在村委会附近水潭边散步,不慎失足掉入七米多深的水潭中。 危急时刻,正在家中吃饭的傅子颙听到呼救声后,立刻赶往水 潭边,跳进水里救人。当时水面上已经见不到人,只能看见些 水波纹,傅子颙寻着水波纹游过去找人,在水中找到老人后, 拖着老人向岸边艰难游回。与此同时,住在附近的傅俊伟也听 到呼救声,并赶了过来。不会游泳的他,来不及多想,也下到 了水里,最后两人合力把老人成功救上岸。

他们不顾个人安危,关键时刻挺身而出,英勇救人,其精神和行为值得肯定,根据《福建省奖励和保护见义勇为人员条例》,决定分别给予杨克庆、傅子颙和傅俊伟通报嘉奖,并颁发奖励证书。

全市广大干部群众要向受嘉奖的同志学习,大力弘扬见义勇为精神,积极参与平安建设,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作出应有的贡献。

晋江市人民政府 2019年12月27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市有关单位:人武部、宣传部、文明办、政法委、教育局、公安局、 民政局、司法局、财政局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住 房和城乡建设局、交通运输局、卫生健康局、退役军人 事务局、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广播电视台、税务局、安全 局、总工会、团市委、妇联、残联、见义勇为协会、慈 善总会、中国人保财险晋江分公司。

抄送: 泉州市政府办公室、见义勇为协会,晋江市委办、人大办、政协办,市有关领导。

晋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9年12月27日印发